

# 如何使 壽數 多加一刻(上)

何樂譯

在復原期間，我盡量作應作的事。如定期接受體檢，照X光，強迫自己做運動，呼吸新鮮空氣，吃有營養食物，有足夠的休息，和保持正面積極的人生觀。我盡己所能去做。

然而我只不過是血肉之驅，生命有限，生死存亡在神的掌握中。據說在美國每星期有二百一十個男女達到一百歲的高齡……雖然不算很多，但也不尋常。

以前的世代，人類死亡得早（除了瑪士撒拉時代）。現在由於得到更好的營養，更好的醫藥，手術，和衛生習慣，使現代人比我們的祖先長壽。另一方面，由於更多的空氣污染，化學食物，吸毒，破壞健康生活習慣，快速交通，安逸豐富的生活，這些卻會把人類壽命減短。此外，遺傳和意外事件也會減短人類壽命。

耶穌說實在話：「你們那一個能用思慮使壽數多加一刻呢？」（太六27）

有些人吸食或注射類固醇劑來增加體力，精力，速度，但卻有不良後果：肌肉，體重，以及能力可能會增加，但壽命卻縮短。醫學科學可能有方法把人類壽命延長到某程度，不過那些用以維持生命的技術系統，裝上的義肢，移植的器官不但不一定成功，而且也不是永不朽壞的。

對我這個基督徒來說，最後還是在神的掌管中決定我的壽數。我的主把我回天家時間的鬧鐘設好。我自己心裡有數，沒有任何事情發生不是在祂的掌握和看顧當中。

「耶和華啊，求你叫我曉得我身之終，我的壽數幾何，叫我知道我的生命不長。你使我的年日窄如手掌，我一生的年數，在你面前，如同無有。各人最穩妥的時候，真是全然虛幻。世人行動實係幻影。他們忙亂真是枉然。積蓄財寶不知將來有誰收取。主啊，如今我等甚麼呢。我的指望在乎你。」（詩三十九4，

7）

我們可以肯定今天在世的人沒有一個是一八六〇年前出生的。他們已經成為歷史……我將來也將成為歷史。是的，我會作該作的事，會盡力而為，按着我自己本份、能力、遺傳，居住環境，所有的時間，和神賜我的生命品質。然而，無論怎樣，我不能把自己壽數增加一時一刻……這完全在神的手中！

不完全的「健全」？

「健全」這個字在新約聖經不同章節中有「痊癒」、「健康」、「無病」、「復原」、「全然好了」、等用法。耶穌醫治病人的各種疾病使他們「痊癒」。

有一首聖詩作者這樣說「主耶穌，我希望得以健全……」這也是我和許多生病的人心中的盼望。「完全」有全人完全恢復正常健康的含義。「全然好了」是聖經描述耶穌醫治病人的結果，不是部份痊癒，或好了一點而已。

但是，假如我的復原結果不是完全痊癒又如何？假如我還是身體軟弱，只有部份復元，不是百分之一百復元？那我又怎樣對付我那失去和不復元的部份？或者診斷預期我的身體將不能完全恢復健康？或者我的疾病會復發？

這些問題壓在我的心頭上。耶穌沒有完全治癒我，是祂的失敗嗎？是醫生的技術不良嗎？是自己的信心有問題嗎？是神不喜悅我嗎？問題在那裡？如果耶穌能使我完全痊癒，為甚麼我還有未得痊癒的地方？

首先，我應明白不是所有醫治都是立刻完

全痊癒的，無論神是施行神跡或藉醫療手術。復原需要時間。體力是慢慢回來的。一個瞎眼的被耶穌第一次觸摸時，他沒有立刻看得很清楚，他須要耶穌再觸摸他。我要有耐心。

Chuck Swindoll 在他的書「復原」中這樣說：

「把小孩子從童年匆匆催促長成是可能的，但剝奪了他們慢慢成長的機會與安全感。同樣加速復原是可能的，但使病人失去慢慢治癒和永久復元的機會。（更重要的是）一段長的復原時間能讓我們肯定除去我們心中雜念，注重生命的重要。……（延長復原時間）能洞察純真的謙卑，就是對別人的感受與對神的敏感作美好的調和。」

其實所有耶穌醫癒的病人後來都死了，假如不是因別的疾病死亡，就是因年老，意外或戰爭而死亡。耶穌在某種情況下會醫治我，但並不是使我的肉體免除死亡。在我心目中早已肯定沒有任何醫治復原是永久性的，也不會保證我不再生這種病或其他疾病。

有時神允許疾病發生，是要我學習更深的功課，要我更順服地與祂同行，為祂作更有意義的工作。我的軟弱病痛也可能是表達祂的能力的管道。我們知道神沒有把保羅的疾病拿開，不管那是甚麼疾病，也不管保羅多次的祈求。神要保羅的疾病在他身上，有祂的目的。

如果我不能完全恢復健康，只能部份復原，或者還有殘疾未去，還有疼痛未除，體力不像以前，甚致舊病復發，我要知道這是人類肉體的必然景況。藉着基督賜我足夠的恩典，

我可以接受和忍受——甚至欣然地接受。

長期受病痛折磨的 Tim Hansel 對「不健全」的健康情況有所掙扎：

「我禱告一千幾百次，祈求神醫治我——最後祂治癒我有需要醫治的地方。我發現在疼痛裡面有平安。我終於明白如果神對我的身體有更好的用途，我就應該隨遇而安。假如我沒有發生意外受傷，我敢肯定我現在是另一個人。在過去十年（現在已經廿多年）我有機會爬到我一生學習的最高峰。我感到好像拿了一個生活博士的學位。」

我在基督裡已經得到屬靈的「健全」。「你在祂裡面也得了豐盛（健全）。」（西二10）當我來到祂的面前，神將我身體的「全然好了」現實出來。祂將把我的身體成為「完全的健全」，再沒有現在那必朽壞肉體的限制，痛苦，和軟弱。我現在是「健全」的！只是我沒有適當的屬靈眼鏡可以看出來而已！

我應該今天，天天，感謝神賜我任何程度的健康，和免除多少的痛苦。這是時時刻刻對神表示感激，因為祂改變了我的態度使我不再抱怨。

讚美主，我的杯不是半空，而是半滿！

### 「不健全」好不好？

大多數生病和健康有問題的人都希望復原痊癒。我說「大多數」是因為有些人樂於生病。這些人因為他們的病痛使他們獲得別人對他們的關懷，或者讓他們藉病逃避現實環境。這都是例外的。

我一位朋友常年受病痛折磨，甚至不能自由行動，由心中發出這樣的問題：「假如我知道自己的疾病永遠不得痊癒，痛苦不會離開我，神還能用我這個「不健全」的人嗎？」

那些殘障人士、癱瘓的、生來有缺陷的、身體有不健全的也會問差不多同樣的問題。他們知道神在他們今生的計劃中肯定不會，或不能醫治他們全部或部份的疾病。

其實我們是否能為神所用不是基本的問題。Jonni Eareckson Tada 有這樣的建議：

「坦白說，我們求神使用我們是多餘的。那是我們要求祂作些祂已經要作的事情。因此我們應該對這樣的祈求加以修正。我們不應求祂『使用我』，而是求祂『使我能合祂所用』。」

因此，我們的標準不是應該為「我討主喜悅」嗎？我們可能對何謂「生活品質」不明白。今天許多人都在談論這問題。由於胎兒出生後可能不能過「有質的的生活」，我們是不是就可以墮胎，把這胎兒打掉呢？有些老人已經不能過「有品質的生活」我們是否把他們置於「安樂死」或鼓勵他們「自殺」？有人患上絕症，痛苦不堪，以致不能忍受，我們可以幫助或讓他們自殺嗎？我們可以因為某人對社會已經「無用」或他的生活已經毫無「品質」可言，就可以把這人除掉嗎？

從聖經啟示知道神對生命的看法是：只要神繼續給子人的氣息存留，所有生命都是有品質的。耶穌說「我是生命！」這不就是說每個生命都是神聖的，有意義的，有品質的嗎？至於生命是否有用的問題，不是由我們去衡量，

調動的。我們可能不能作甚麼，但生命本身仍可討神的喜悅。所以問題是心底的動機和順服。神創造我們，至於我們有怎樣子的「生活品質」是由祂所賜，在祂的主權和愛中賜予我們，不是由我們來決定的。

「禍哉，那與造他的主爭論的，他不過是地上瓦片中的一塊瓦片。泥土豈可對擄弄他的說，你作甚麼呢？作所作的物，豈可說，你沒有手呢？禍哉，那對父親說，你生的是甚麼呢？或對母親說，你產的是甚麼呢？」（賽四十五，9，10）

「從你出胎，造就你的救贖主耶和華如此說，我耶和華是創造萬物的……」（賽四十四，24）

「因為耶和華喜愛祂的百姓，祂要用救恩當作謙卑人的裝飾。」（詩一四九，4）

就算是基督徒也過於重視成功。我們讚賞有成就的，有貢獻的，有效率的，和有作為的。我們思想固定在用世人的標準來衡量事物。因此我們認為健康、財富、美貌、體力、技巧、天才、機會、和正常等是成功的要素。神的看法卻不一樣。

「弟兄們哪，可見你們蒙召的，按肉體有智慧的不多，有能力的不多，有尊貴的也不多。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，叫有智慧的羞愧。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，叫那強壯的羞愧。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，被人厭惡的，以及那無有的，為要廢掉那有的。使一切有血氣的，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。」（林前二，26，29）

我不必為那些問題，如抱怨我不能為神所

用，我的生活品質甚差，我不再是個有「貢獻」的人，等等問題來找解答。我們來到神面前必須要「我就是我，不帶任何籍口或懇求。」無論我的肉體如何「不健全」，不完美，有限制，有缺陷，衰老或病痛不離身，我們還是可以討神的喜悅和順服祂。只有在我們「不聖潔」時才會妨礙祂在我們身上的作為。

神是否使用我們，完全是在神的掌握中！

## 毒根

在復元期間。我需要有好營養的食物。現在我的體內，那些不應存在體內的東西已被切除，那些「反常」的東西已被克服。我不想再吃進一些對健康無益的食物。那些因吸食煙酒和毒品而引發的疾病，要訣是「一不可再了！」

我應盡己所能避免一種十分苦澀和有害的毒品。如果我吸進這毒品到我體內，是致命的。這毒品好像一般毒品一樣，是來自一種植物或根部，不過這是屬靈的根——仍然是有毒的。希伯來書十二章15節這樣說：「又要謹慎，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，恐怕有毒根生出來擾亂你們，因此叫眾人沾染污穢。」

心理學家，醫學家和輔導專家都告訴我們「不寬恕」是許多心理或生理病痛的根源，不管我們承認與否。我可能以為已經寬恕了某人；我甚至可以宣稱我已經饒恕了他，但如果我沒有忘記這事，不舒服的心態會忽然之間再度呈現出來。苦毒的根源是根深蒂固，而且死

而不僵。

前面的經文另一個說法是「培養苦毒之根」。我會不會這麼笨去培養這毒根呢？在復原期間讓我有許多時間在旁邊思想，回憶往事和審察自己的生命。

在我復原的空閑日子中，我可以開發一個花園或挖掘一個墳墓。我不常常挖到寶藏。有時挖出來的是腐臭的屍體。

由於種植大麻是違法的，有些種大麻的人，便花上千萬元去挖成極為現代化，有空調的地下溫室來種植大麻，在地面是看不見的。不曉得在我生命的地下種了些甚麼？我可能用笑臉來掩蓋我那不寬恕的毒根，牢記那曾傷害、冒犯和冤枉自己的人事。我把這些人事埋藏在心底裡。這些毒根在我裡面沒有死去，我也沒有把它弄死，我讓它生在裡面。

對自己生病的怨恨嗎？有沒有對那些使我生病的人心懷敵意？或對做成我病因的環境抱怨？或因自己的病來自遺傳而怨恨？有沒有怨神？神是知道我內心所存的是甚麼。總之，那些腐爛毒素不久就會滲透進入我的情緒和靈命系統，因而影響我身體的復原。

這些毒性會發作出來。聖經用的字眼是「生出來」。我始終要承受所生的惡果，影響我的靈命與肉體的健康。我這毛病也會影響別人。因為我的毒素會玷污別人，是有高度傳染性的。

我必須對付自己在情緒與心靈中的「不寬恕」根源，唯有這樣才能自由地活在神給我的純全旨意當中，並且可以恢復祂所賜我將來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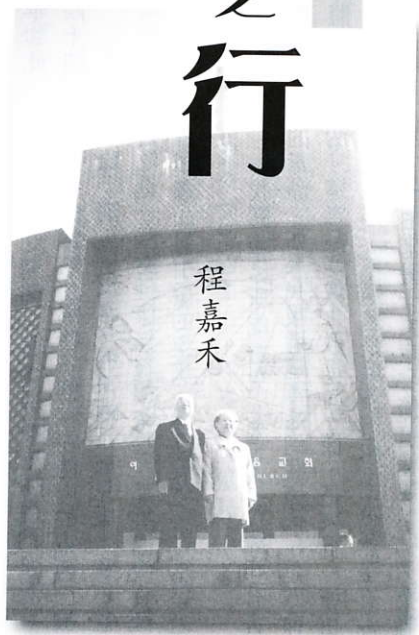
程度上的健康。假如我不這樣做，毒素繼續進入我的身體器官系統。「一切苦毒、惱恨、憤怒、嚷鬧、毀謗、並一切的惡毒，都當從你們中間除掉。」（弗四31）

我如何能把在心田黑暗之處纏繞着的毒根除掉呢？聖經要我「行在光明中，如同神

在光明中。」（約壹一7）。不管那些根是如何的根深蒂固和纏繞不休，如我把它暴露在神的光下，它們便會枯萎。光會終結它們的生命。要廢除它的能力，消除它不饒恕的惡毒，我要把它暴露在神的真光之前，和承認自己的罪。（約壹一9）

如果我們只把毒根看得到的部份剪掉作為壓制不饒恕的心思，毒根不久會重新生長起來。只有除雜草的藥劑才可以把毒根連根拔除。耶穌基督的寶血是保證有效的除雜草藥劑，可以除掉我心中惡毒之根。（約壹一7）（待續）

# 恩典之行



感謝神！主的恩手帶領我們去漢城度假

二週。開始時，深有顧慮，一是韓國人伙食多有辣味，我們是否適應？二是住宿在一所神學院宿舍，不知習慣否？也就是對吃和住有顧慮，但多次等候、禱告，清楚這是神的旨意必須去。事實上這些顧慮完全多餘，原來主替我們安排在神學院裡吃和住非常合適，不但全能適應，應該說是很好的享受，而且主早有祂的話臨到我（耶一7），既是主的差遣，我必須去，又有主的吩咐，我必須

去說，因此就靠主恩典，進入恩典之行。

(1) 韓航直飛漢城需時九小時四十分，我們雖已年逾古稀，但仍能毫無倦容的抵達目的地。下機後，接機的弟兄把我們直送宿舍，一路上談笑自如，觀賞沿途各樣新的建築群，一點不累，全歸主恩。

(2) 我們住的是一套高級住宅的一層住房，二房一廳，全歸我們使用，一切設備，新穎完備，如入豪華賓館，臨上床想到詩篇一一三篇7、8節，深感不配如此蒙恩。

(3) 這所神學院是為國際學生研讀神學而設立的，裡面有課堂、禮堂、圖書館、電腦室、食堂，和他們教職員工的辦公室等，一切建築結構設計，都很新穎別緻。回憶我自己五十三年前所在神學院的建築，那實在無法相比，不僅大開眼界，也當歌頌神的大恩。

(4) 連漢城本地學生，這間神學院共有一百餘位同學，十二位老師。學生中有三分之一以上來自東南亞各國，包括中國大陸，學生都是獻身終生，準備學滿後為主忍受苦難。與他們交通、禱告，很受感動和欣慰，看到主的工作實在奇妙。我們有機會為主工作，傳揚主的話，應驗了主在行前給我的耶利米書一章7節的應許。

(5) 主還帶領我們訪問三間教會，其中一間是華人教會，不是在主日。與該教會的牧師、師母有交通，看到他們很重視宣教事工，正在培訓幾個學生。另有二個全是韓語教會，一叫忠峴教會，會友約二萬五千人，有英語禮拜，大學生禮拜，主日禮拜等，主日大堂禮拜